*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由蘇州東山精密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26年10月2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香港法例第571W章)第9(2)條作出。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應僅倚賴招股章程所提供資料而作出。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根據獲美國證券法及根據任何適用州證券法登記規定豁免則除外,或(a)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其他豁免,於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第144A條)及(b)根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的方式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證券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Suzhou Dongshan Precision Manufacturing Co., Ltd.
蘇州東山精密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4)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間結束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招股章程所述超額配股權已獲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2026年11月22日(星期日)部分行使,涉及合共1,617,900股H股,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1.42%。本公司將按每股H股86.80港元的價格(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H股的發售價,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定義見下文)。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香港法例第571W章)第9(2)條，本公司宣佈，與全球發售有關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6年11月22日(星期日)結束，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UBS AG Hong Kong Branch(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公司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內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公告。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招股章程所述超額配股權已獲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2026年11月22日(星期日)部分行使，涉及合共1,617,900股H股(「**超額配發股份**」)，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1.42%。超額配發股份將因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而由本公司按每股H股86.80港元的價格(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H股的發售價，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將用於促成向已同意延遲交付其根據全球發售認購的相關H股的承配人交付部分H股。

上市批准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超額配發股份將於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

本公司於緊接及緊隨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前後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的股權架構如下：

	緊接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前		緊隨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A股[(1)]	1,831,607,532	94.15%	1,831,607,532	94.07%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H股	113,783,200	5.85%	115,401,100	5.93%
總計	**1,945,390,732**	**100.00%**	**1,947,008,632**	**100.00%**

附註：

(1) 包括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持作庫存股份的6,046,200股已回購A股。根據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意見，本公司持有的庫存股份對股東會上的所有事宜並無享有任何投票權，亦不享有任何股息權。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將就因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而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39.16百萬港元(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開支)。該等額外所得款項淨額將由本公司按比例分配至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用途。

穩定價格行動及穩定價格期結束

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香港法例第571W章)第9(2)條，本公司宣佈，與全球發售有關的穩定價格期已於2026年11月22日(星期日)結束，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UBS AG Hong Kong Branch(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公司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內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載列如下：

(i) 於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合共17,067,400股H股，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15.0%；

(ii) 於穩定價格期內在市場上按每股H股72.50港元至86.80港元的價格範圍(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連續購入合共15,449,500股H股，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13.58%。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公司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穩定價格期內最後一次在市場上購入股份乃於2026年11月20日進行，購入價格為每股H股86.8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

(iii) 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2026年11月22日(星期日)按每股H股86.80港元的價格(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H股的發售價，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1,617,900股H股，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1.42%。

透過市場購買及行使超額配股權取得的合共17,067,400股H股，將用於向已同意延遲交付其根據全球發售認購的H股的承配人延遲交付有關H股。

未獲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的超額配股權部分已於2026年11月22日(星期日)失效。

公眾持股量

緊隨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及穩定價格期間結束後，本公司已遵守並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第19A.28B(2)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承董事會命
蘇州東山精密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袁永剛先生

香港，2026年11月22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袁永峰先生、單建斌先生、王旭先生、冒小燕女士及馬力強先生；(ii)非執行董事袁永剛先生及趙秀田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雷剛博士、潘永誠先生、蔡衛華先生及徐維東博士。